

附件：

## 浙大宁波理工学院中层领导干部年度考核表

(2022年)

|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|      |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|
|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|---|------|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|
| 姓名  | 王常青            | 性别 | 女 | 出生年月 | 1980.10 | 职称   | 讲师      |
| 单位及职务   | 生化学院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 |    |   |      |         | 任职时间 | 2022.05 |
| <p><b>1. 本年度履行岗位职责情况、本人分管工作开展情况和工作实绩，存在的不足及改进思路。</b></p> <p>本人自2022年5月以来主要分管学院学生、纪委和工会工作，协助党委书记做好党建、就业、校友、宣传、信息化和档案等工作，现将工作总结如下。</p> <p><b>一、加强政治理论学习，不断提升自身素养</b></p> <p>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习近平总书记指示批示精神，学习贯彻十九届六中全会、省十五次党代会、二十大精神等，努力做到全面系统学和联系实际学，参加校院两级理论中心组学习研讨10次，参加党务、意识形态等专题培训7次，结合学习成果，共计讲党课3次。通过理论学习，自身理论水平和党性修养有提升。</p> <p><b>二、强化党建引领作用，提升思政教育成效</b></p> <p>协助党委书记做好学校“标杆院系”验收工作并积极申报宁波市“标杆院系”创建工作。工作中注重加强学生意识形态研判，积极推进党建引领班团一体化建设，组织开展“喜迎二十大、窗口写青春”主题活动等，凝练形成“甬动根脉”红色育人文化品牌以及“匠心梦工坊”创新文化育人品牌，进一步提升了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成效。</p> <p><b>三、落实疫情防控举措，守住学生安全底线</b></p> <p>根据上级要求认真落实疫情防控各项举措，严格执行学生外出审批制度，做好疫情期间防护物资准备和发放等工作，关心受疫情影响无法返校学生学习生活情况，做好受疫情影响学生的困难补助等工作。日常工作中注重开展安全教育，进一步提升学生安全意识。关心关注心理健康问题等学生，共计开展有谈话记录的谈心谈话36次。</p> <p><b>四、搭建校友联动平台，提升就业工作质量</b></p> <p>积极拓展校友工作，多次赴嘉兴、杭州、宁波等地开展校友工作，开展“与母校共发展”校友论坛，聘任“校友导师”6名，促成校友企业入驻学校联合开展“生物医药研发实验室”建设工作等，发挥校友力量共同推进学院就业工作质量提升。2022届毕业生就业率为96.30%，出国升学率创历史新高为34.81%，毕业生对母校满意度为95.29%，均位列学校前列。</p> <p><b>五、加强廉洁文化建设，助推全面从严治党</b></p> <p>协助党委书记开展从严治党分析会、党风廉政建设分析会和意识形态工作分析研判会，分析党风廉政建设风险点，做好“立德树人”专项监督和日常监督等。组织师生观看警示影片，做好节假日常规廉洁提醒，加强廉政阵地建设，开展警示案例学习和“廉情摄影”等活动等，助推全面从严治党。共计开展廉政谈话8次。</p> <p><b>六、积极发挥工会作用，提升教职工幸福感</b></p> <p>深入推进工会民主管理，召开工会委员会会议11次重点研究工会品牌建设、选树优秀教师等，关心慰问教师共计11人，组织了乒乓球、健步走等活动，探索建设“匠心驿站”，为青年教职工搭建学习交流的平台，进一步提升教师的幸福感获得感。</p> |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|      |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|

**存在的不足和改进思路：**政治理论学习深度不够，新岗位上业务能力和水平还有待继续提升，对工作的系统性思考相对较少，创新创业成果的产出层次不够等。今后会继续加强政治理论和业务学习，整体推进学院重点工作，实现学生工作品牌效应和创新创业成绩进一步提升。

**2.参加干部教育培训情况；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个人廉洁自律情况；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、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、落实保密责任、恪守师德情况。**

本年度脱产培训共计 159 学时，网络培训 52 学时。自觉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细则精神，自觉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，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和保密责任，恪守师德，注重弘扬优良师德师风。

本人签名：  
年 月 日

|               |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<b>师德考核结果</b>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 | 院级党组织负责人签名： (盖章)<br>年 月 日 |
| <b>单位考评意见</b> | 负责人签名： (盖章)<br>年 月 日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<b>学校意见</b>   | (盖章)<br>年 月 日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- 备注：1. 本表归入本人档案，请设置为 A4 纸，双面打印；
2. 签名、单位意见需用黑色、蓝黑色墨水钢笔填写；
3. “单位考评意见”栏：中层正职干部和无正职的单位副职干部的“单位考评意见”由分管/联系校领导填写；其他中层副职干部的“单位考评意见”由干部所在单位（部门）党政主要负责人填写。